

证券代码：870498 证券简称：嘉思特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天津嘉思特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1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11 月 16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孙征远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良好，业绩稳定，同时考虑到公司的长远发展，为回报股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

经营发展的成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制定了本次现金分红预案。

根据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截止2019年6月30日，合并报表中归属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17,083,603.70元，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4,196,752.16元，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196,752.16元。以上数据均未经过审计。

公司控股股东江阴三方投资有限公司已向董事会提交书面承诺，不参与此次2019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即江阴三方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9,930,000股份放弃本次应享有的股利。根据公司章程第八章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股东有权放弃全部或部分的利润分配权，所以本次拟以扣除江阴三方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本之外的股本9,070,000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人民币2,721,000.00元（含税）。本次分派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提请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或www.neeq.com.cn）发布的《天津嘉思特车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嘉思特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天津嘉思特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8日